

运城市应急管理局

公告

2024 第 3 号



根据《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的通知》(应急〔2021〕83号)的规定,经企业自评申请、评审单位现场评审,市、县两级监管部门组织专家进行现场核查,并向社会公示无意见后,同意认定下列8家企业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,有效期至2027年1月28日,现予公告。

- 1、永济市华隆机电有限公司(晋AQBJXⅢ202400374)
- 2、永济市宏信电气制造有限公司(晋AQBJXⅢ202400370)
- 3、永济电气锻压有限责任公司(晋AQBJXⅢ202400375)
- 4、陕西海升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(晋AQBQGⅢ202400176)
- 5、运城顶津饮品有限公司(晋AQBQGⅢ202400177)

6、山西省防爆机车研究所（有限公司）（晋 AQBJXⅢ
202400373）

7、运城市鑫誉钢结构有限公司（晋 AQBJXⅢ202400372）

8、运城市安宏节能防爆风机有限公司（晋 AQBJXⅢ
202400371）

